

#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 助力城管工作提质增效

## 一、锚定政策导向，筑牢“制度+组织”双重保障

预算绩效管理是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核心抓手，更是优化财政资源配置、提升公共服务质效的关键路径。福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始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核心要求，严格落实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将“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绩效理念贯穿财政资金管理全周期，推动预算管理从“重投入”向“重效益”的根本性转变，为城市管理高质量发展筑牢财政保障。

（一）制度建设上，制定《福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明确绩效目标编制、运行监控、评价考核、结果应用等全流程管理规范，构建与基本公共服务标准相衔接的长效机制。

（二）组织架构上，成立以委主要领导为组长、分管领导为副组长、委属各单位及机关各处室负责人为组员的预算绩效管理领导小组，构建“主要负责人亲自抓、分管领导牵头抓、财务处督促抓、业务部门具体抓”的管理格局，组织实施本部门及所属单位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

## 二、聚焦全流程闭环，打造“事前-事中-事后”管控

## 链条

### (一) 事前评估全覆盖：精准锚定资金投向

坚持“绩效关口前移”，严格按照“立项必要性、投入经济性、实施方案可行性、筹资合规性、绩效目标合理性”五大维度，对预算项目开展全面评估。为提升指标科学性，联合第三方机构修订部门整体及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指标库，融入城管行业特色，构建涵盖数量、质量、时效、成本、效益的标准化指标体系，实现绩效目标管理“科学化、规范化、标准化”。2025年完成97个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编报审核，实现所有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全覆盖，从源头确保财政资金“好钢用在刀刃上”。

### (二) 事中监控全过程：动态保障执行质效

严格落实“谁支出、谁负责”原则，建立“日常监控+重点督导”的立体监控机制。对照年度绩效目标和工作计划，实时采集预算资金使用数据，动态跟踪项目支出进度与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定期通报执行情况、分析堵点难点、明确整改方向。2025年完成92个预算项目年中绩效监控上报，对进度落后项目通报督促整改，对确需调整的绩效目标按程序规范优化，确保资金使用“不跑偏、不闲置”。同时积极配合市级财政重点监控，根据监控报告动态调整项目管理办法，强化跨周期调度，保障各项业务工作有序推进。

### (三) 事后评价全方位：强化结果刚性应用

构建“单位自评+部门评价”的评价体系，实现评价范

围全覆盖。完成 2024 年度 126 个预算项目自评，“优”等级占比达 95.24%，彰显财政资金高效益；针对大额重点项目，从执行情况、产出成果、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维度开展专项评价，深挖项目实施价值。拓展评价广度至部门整体及二级单位整体支出对评价发现的短板弱项闭环整改，推动绩效结果与后续预算安排、政策优化深度衔接，形成“评价—整改—提升”的良性循环。

### **三、凸显行业特色，释放“生态 + 民生”双重效益**

市城管委的预算绩效管理实践，既严格遵循国家、省市级政策要求，又深度贴合城市管理的职能定位，形成鲜明特色：

（一）指标设置上，突出生态效益（如生活垃圾清运率、污染物排放达标情况）和社会效益（如跨江大桥航道航标合格率、道路安全隐患清除情况）等核心指标，彰显“城市管理为民”的价值导向；

（二）过程管控上，将绩效监控与提升市政管养、垃圾处置质量等深度融合，实现资金效益与项目效益同步提升，通过成本效益分析让各项资金“花在刀刃上”；

（三）结果应用上，以 95.24% 的自评“优”等级为支撑，优化预算支出结构，集中财力保障道路清扫保洁、生活垃圾分类、市政设施维护及餐厨、协同、大件（园林）等 PPP 项目垃圾处置，实现财政资金“少花钱、多办事、办好事”的目标。

通过全链条绩效管控，市城管委有效压减低效无效支

出，提升财政资金配置效率，不仅为项目实施提供了资金保障，更通过绩效评价结果的落地应用，统筹推进垃圾分类、环卫管理、市容市貌、市政管养、统筹城乡、队伍建设“六大重点板块”工作提质增效，助力打造有温度有品质有内涵、可阅读可漫步可回忆的“有福之州、温暖榕城”。